

附件 2

**臺北市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
「遊戲腳色公仔創作營」
報 名 表**

就讀學校							
承辦人員		聯絡方式	(O) (FAX)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		
姓名		班級	年 班	性別	☐ 男 ☐ 女	用餐需求	☐ 葷 ☐ 素
緊急聯絡人		聯絡電話	(H) (Cell)	關係			
報名資格	☐ 1. 經臺北市藝術才能資優鑑定通過且安置於校本方案之國小五、六年級，國中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。 ☐ 2. 經臺北市藝術才能優異鑑定通過且就讀藝術才能班之國小五、六年級，國中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。 ☐ 3. 就讀臺北市高中美術資優班。 ☐ 4. 其他。						
家長同意書	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參加本項活動，並在活動期間內督促子弟遵守承辦單位之規定並全程參加。 此致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家長簽章：_____						
備註	1. 報名本創作營課程，請繳交作品集，內容包含(1). 素描，(2). 遊戲腳色公仔設計圖，(3). 其他美術作品，以 A4 尺寸裝訂(可列印或輸出)，形式不拘，作品以人物畫為佳。 2. 課程為 8 日全天課程，參與學生之午餐由承辦單位提供。 3. 為響應環保，敬請參加營隊學生自備環保餐具及杯具，謝謝合作。 4. 7/15 (四) 至 7/30 (五) 辦理「遊戲腳色公仔創作成果展」，歡迎蒞臨參觀！						

承辦人

處室主任

校長

※請各校特教業務承辦人於 110 年 6 月 11 日 (星期五) 前，將下列文件資料依序裝入信封：1. 填妥之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、2. 作品集/A4 尺寸裝訂，內容形式不拘，人物畫為佳，以聯絡箱（號碼：227）或郵寄（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）逕送至「臺北市立復興高中圖書館服務推廣組朱育萱組長收」（聯絡電話：02-2891-4131 轉 610），逾時恕不受理。